

重要 教育部通報(助學措施)

- ✦ 發布單位：教育部校安中心
- ✦ 公布日期：2020/03/06 ~ 2020/03/07 23:59:59
- ✦ 公布類別：2

教育部通報(助學措施)

發布單位：高等教育司

請各校校安人員務必轉知相關專責人員(此訊息高等教育司已同步發送校長)：

為協助家庭經濟收入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或須配合防疫政策「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之學生，學校應視學生個案情形與需求啟動助學措施，請學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 視個案情形彈性延長助學措施申請期程：倘學生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未能如期辦理各類學雜費減免、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及就學貸款等，請學校視學生實際情形予以彈性延長其申請期程，以協助學生順利完成對保及註冊繳費程序。
- 二、 啟動緊急紓困助學金：針對新貧、近貧或家庭發生急難之學生(如家庭經濟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學校已依「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設有學生緊急紓困機制，請學校依學生實際狀況予以協助。
- 三、 提供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就學協助機制就學輔導及獎助學金：學生如有家庭突遭變故(如家庭經濟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學校可透過就學輔導及獎助學金等措施，協助學生於就學期間兼顧課業與生活所需。
- 四、 提供住宿學生居家關懷服務：倘弱勢學生須配合防疫政策，於學校宿舍或校外租屋處進行「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請學校主動關懷學生健康管理情形，並視學生實際需求，提供生活上必要之照顧(如送餐服務、生活用品等)。

本部針對前揭說明事項業另以臺教高通字第1090028648號及臺教高通字第1090030066號函知各大專校院，如對助學措施協助事項仍有相關疑義，請洽詢下列單位：

一、 一般大專校院：

(一)高等教育司何靜宜小姐(電話：02-7736-6088)。

(二)高等教育司林怡君小姐(電話：02-7736-6714)。

二、 科技大學、技專校院：

(一)技術及職業教育司陳旻舒小姐(電話：02-7736-5865)。

(二)技術及職業教育司游蕙菁小姐(電話：02-7736-6163)。